

证券代码：137953

证券简称：22富通01

关于召开富通集团有限公司“22富通01”公司债券2025年 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富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因发行人现行资金和经营现状不及预期，偿债资金尚未全额到位。发行人正在努力筹措资金，但因标的资产处置完成时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提请持有人审议调整兑付安排的议案，以应对兑付资金无法于到期日前足额兑付的风险。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富通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富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有关约定，现定于2025年2月7日召开富通集团有限公司“22富通01”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富通集团有限公司

(二) 证券代码：137953

(三) 证券简称：22富通01

(四) 基本情况：富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完成公开发行公司债券5亿元，债券期限为2年，债券票面利率为6.90%。本期债券主承销商及受托管理人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为5亿元。富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富通集团有限公司“22富通01”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给予宽限期90天的议案，宽限期于2025年2月8日到期。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富通集团有限公司“22富通01”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2025年2月6日

(四) 召开时间：2025年2月7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2025年2月7日至2025年2月7日

(六) 召开地点：本次会议不设现场会议地点

(七) 召开方式：线上

以通讯方式召开，不另设电话会议/视频会议接入方式，采用电子邮件通讯方式表决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债券持有人应于会议召开日2025年2月7日22:00前，将参会回执（附件二）、表决票（附件三）、授权委托书（附件四）（如有）、证明文件（见本通知“五、其他事项”之“登记及参会办法”）以扫描件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同时发送到以下地址：

受托管理人邮箱：hanxiao@huayingsc.com

见证律师邮箱：zjjsjf2004@163.com

以华英证券指定邮箱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通讯表决后，请在会议召开日后5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文件原件邮寄到华英证券的以下地址。

原件邮寄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200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F12栋，联系电话：0510-85200510，联系人：韩潇

议案表决结果以电子邮件为准，表决票原件到达之前，表决票电子邮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2）发行人；（3）受托管理人；（4）发行人聘请的见证律师；（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豁免事项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议案一为后续议案有效的先决条件

议案2：关于调整本期债券兑付安排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四、决议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通讯方式进行投票（见附件三）。

债券持有人应于2025年2月7日22:00前将签章完整的表决

票扫描后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同时发送到以下地址：

受托管理人邮箱：hanxiao@huayingsc.com

见证律师邮箱：zjjsjf2004@163.com

未送达或逾期送达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

通讯表决后，请在会议召开日后5个工作日内将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文件原件邮寄至以下地址：

联系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200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F12栋，联系电话：0510-85200510，联系人：韩潇

2、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享有一票表决权，债券持有人拥有的表决权与其持有的债券张数一致，即每1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1票表决权。

3、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分开审议、表决。

4、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超过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5、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的有效决议自决议形成之日起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后方能生效。

6、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转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五、其他事项

(一) 登记及参会办法

1、债券持有人本人参与会议的，应按照召集人公告的会议通知进行参会登记，并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委托代理人参与会议的，代理人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四。

4、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本通知所附的参会回执（格式见附件二）及上述相关证明文件的签章扫描版文件，于2025年2月7日22: 00前送达受托管理人；对于拟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和参加表决的债券持有人，请同时将签章完整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四）扫描后于2025年2月7日22: 00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受托管理人。前述文件送达时间以电子邮件到达受托管理人系统的时间为准，并于会议召开日后5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文件原件邮寄至受托管理人。

(二) 联系方式

受托管理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200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栋

联系人：韩潇

联系电话：0510-85200510

电子邮件地址：hanxiao@huayingsc.com

六、其他

无

七、附件

附件一：《议案一：关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豁免事项的议案》《议案二：关于调整本期债券兑付安排的议案》

附件二：《“22富通01”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附件三：《“22富通01”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附件四：《“22富通01”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2月5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富通集团有限公司“22富通01”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附件一：

议案一：关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豁免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期债券关于持有人会议召集的通知期限、监票人、会议记录等事项约定如下：

(1)“受托管理人或者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人（以下简称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前 10 个交易日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或以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有效形式向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召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除外。”

(2)“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一名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出席会议的除外）和一名发行人代表（发行人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除外）参加计票、监票，并由计票人、监票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与拟审议事项或者与发行人有关联交易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计票人、监票人。”

(3)“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制作会议记录，会议主持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债券受托管理代表、发行人代表、会议主持人和记录员、见证律师签名。”

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优化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流程，并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召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持有人会议有利于持

有人权益保护，特提请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 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公告期限的约定及相关法律责任，同意召集人可于会议召开前至少 2 个交易日向债券持有人发出会议通知及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的相关日期安排。

(2) 鉴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为非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没有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现场参加，因此申请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监票人的约定及相关法律责任，同意由见证律师负责本次会议之计票、监票并见证表决过程。

(3) 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有书面会议记录的约定及相关法律责任，同意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需进行书面会议记录。

本议案如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即视为前述事项被有效豁免，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均为有效决议，对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议案二：关于调整本期债券兑付安排的议案

为稳妥推进本期债券的兑付工作，保护本期债券全部债券持有人的权利，特提请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将本期债券的兑付安排，按照如下方式调整：

1、兑付日调整事项：本期债券的兑付日调整为2025年8月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付息调整事项：本期债券2023年11月10日至2025年2月8日期间的不低于20%利息于2025年2月7日前支付（含2月7日），本金及剩余利息于2025年8月8日兑付（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未偿本金在兑付日调整期间仍按票面利率6.9%计息，未偿还的利息不另计利息。该调整事项不设罚息。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附件二：

“22富通01”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授权的代理人，将出席下列债券（请于下表中填写）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100元为一张）
22富通01	137953.SH		

债券持有人（签署或公章）：

参会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本参会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22富通01”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票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议案一：关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豁免事项的议案			
2	议案二：关于调整本期债券兑付安排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100元为一张）：

表决说明：

-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附件四：

“22富通01”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2富通01”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对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议案一：关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豁免事项的议案			
2	议案二：关于调整本期债券兑付安排的议案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画“√”；
2、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3、如果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授权委托书为准，
本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100的债券张数：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